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初旭昇

電話：(04)-22289111\*54908

電子信箱：orsonchu0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0235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\_1130023553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委請豐原區葫蘆墩國小辦理之「113年度臺中市推動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創新教學增能培訓實施計畫（Apple Teacher）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並惠予公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3年度臺中市推動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創新教學增能培訓實施計畫（Apple Teacher）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，探討自主學習在學校的實施模式，發展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台的實作，實際運用於課堂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，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。
  - (二)參與人數：每場次各錄取30名，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。
  - (三)地點：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(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
  - (四)場次資訊：本研習為二日課程(1日6節)，9:00-16:00，

教務處 收文:113/03/22



1130001656

有附件

共12節，場次請參閱計畫。

三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乙份，如有問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04-23952340#123 陳映璇小姐(nichichin@st.tc.edu.tw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